

沂南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1 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按照全县工作要求，制订了科学的信息公开指南，按照“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及时更新了机构信息、相关职责、机构设置及领导信息，公开涉及民生的会议信息 5 条，相关文件 1 份。针对退役军人关心关注的优抚和安置领域，公开优抚相关信息 11 条，安置等相关公告 6 条；围绕推动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公开相关政策和招录公告 5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1 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 3 条，较去年增加 2 条，主要涉及到往年安置信息的公开。为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县退役军人局将申请由主要负责同志亲自签批，分管负责人专项督办，责任科室积极办理，全部按照规定按期进行了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1 年，县退役军人局持续完善信息管理制度建设，针对退役军人工作新形势、新特点，不断完善信息公开目录，对现有的信息公开内容进行全面梳理和调整，突出围绕退役军人政策资金发放、退役军人安置等重点事项的公开。同时，建立了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签批等制度，确保了公开信息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1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将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作为推动政务公开的重要着力点，先后在政务公开网站开辟了“稳岗就业—退役军人”专栏，在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设立了老兵话吧，打造起有温度的政务信息公开查阅场所，真正做到了精准公开、暖心公开，切实提升了退役军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成效。申请开通了微信公众号，定期发布退役军人关心关注的政策，及时发布退役军人安置岗位等相关信息，第一时间回应社会关切，保障了全县广大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的切身利益。

（五）监督保障

为了加强工作保障，推动工作落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制定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方案》，明确了工作步骤，更新了领导小组。同时，召开了4次工作会议，研究部署、推进督导政务信息工作，传达全县工作精神；先后组织了4次业务培训，对分管负责同志和业务科长进行了重点培训，全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组织架构、工作制度更加成熟，为做好全局政务信息工作提供了坚强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一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二是政务信息公开保障力度不够。

(二) 改进情况

针对公开内容不够全面的问题，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将退役军人就业招聘信息、优抚对象有关补贴标准等内容纳入到公开范围，进一步丰富了信息公开领域，有效回应了社会关切。针对政务信息公开保障力度不够的问题，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根据工作方案和公开指南，明确了各科室的职责分工。2021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先后召开工作推进会4次，组织培训4次，通报各科室工作情况2次，确保了工作成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1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 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2021年沂南县政务公开要点的通知》要求，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对退役军人就业信息公开、做好政策解读等重点工作建立了工作台账，明确了责任主体，确保了工作成效。通过建立退役军人之家、搭建老兵话吧，拓宽了公众参与渠道，强化了政民互动力度。同时，通过制定政务公开指南、健全保密审核等各项制度，进一步增强了政务公开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切实将全县政务信息公开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三) 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年度，县退役军人局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四)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今年以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将政务公开作为推动退役军人事业发展的“催化剂”，围绕优抚、退役军人安置选岗、困难帮扶等工作积极拓宽公开渠道，创新公开方式，先后建立了优抚对象“光荣单”发放、“四三二”阳光安置工作法、“阳光帮扶”等工作品牌，在“政务看临沂”平台先后刊发经验信息5篇。同时，围绕全流程闭环办理和常态化开放，开展了“听民声强互动 办实事解民忧”主题政府开放日活动，通过邀请了退役军人代表、媒体记者、政协委员参观机关场所，体验办公流程，开展座谈交流，收集意见建议，拉近了退役军人局机关与服务对象的距离，增进了彼此了解和信任。同时，为做好互动“后半篇文章”，县退役军人局本着“整改、优化、提高”的原则，对退役军人代表对退役军人工作的意见建议第一时间进行了办理，并将办理情况进行了集中详细答复，真正做到事事回声、件件有着落。为了将活动日的做法固定住、常态化，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在政务大厅设立了“退役军人之家”，打造了“老兵话吧”，通过“说兵事、谈家事、解心结、顺心气”，更好的倾听退役军人呼声，帮助他们解决困难，切实提升全县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的荣誉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